

中国原阳·晋江现代化产业园
CEG招商运营管理服务协议



2026年2月14日

中国原阳·晋江现代化产业园 CEG招商运营管理服务协议

甲方：原阳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郑州梓答产业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加快原阳县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原阳·晋江现代化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书》的内容，经原阳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拟由甲方联合乙方共同组建并运营管理“中国原阳·晋江现代化产业园—CEG联合招商运营管理服务中心”，乙方应在CEG联合招商运营管理服务中心的基础上组建及运营和管理招商团队，以“创新发展晋江经验”为指导，以北京晋江企业商会为依托、以项目落地运营为抓手，构建面向“产业规划、产业链发展、产业导入、产业运营、企业赋能、产业数字化治理”为核心的产业经济服务体系，短期实现精准招商降本增效，长期成为原阳县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赋能中心。

乙方依托自身影响力，重点招引全球范围内晋江籍龙头企业、先进制造业企业、创新型科技企业及全球拔尖及知名企业等落户原阳，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赢，促进两地绿色食品、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等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原阳县域经济快速可持续健康发展。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共同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招商服务的内容如下：

服务内容：围绕原阳县重点发展的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以及重点培育与支持的汽车零部件和优秀先进制造业等新兴优质产业，乙方通过产业大数据分析技术和专业招商团队的运营及管理服务，赋能甲方的原阳县“中国原阳·晋江现代化产业园”的招商引资和高质量发展需求。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乙方招商引资及运营管理服务内容：在CEG联合招商运营管理服务中心的基础上组建及运营和管理招商团队、联合制定招商政策、为本项目进行信任度背书、行业及企业数据分析、招商目标企业数据整合、招商目标行业龙头企业深度调研、统筹招商目标企业地方性发展痛点、统筹及汇总目标企业需求、提供招商引资专业性建议、招商目标企业风评调研、目标企业背调、企业对接、企业走访、企业邀请、企业接待、企业协商、企业维护、企业服务、企业咨询、企业谈判、企业落地，园区对外宣传、招商成果展览、招商活动策划等相关工作。

服务要求及运营考核见附件1、附件2。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 提供主导产业发展现状(企业、园区、项目等)的基础数据资料；
- (2) 提供国家、省市县给予的产业扶持政策等基础资料；
- (3) 提供营商环境相关的法律、政治、经济和社会要素数据；
- (4) 提供其他相关产业要素数据，不限于图文、表格、视频等；

(5) 完成CEG联合招商运营管理服务中心的装饰装修和配套，以达到及满足乙方可进行招商、运营和管理及服务的需求。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 乙方每年招商服务费为：

乙方招商团队每年运营及管理服务费为：人民币捌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小写：895800.00）。

2. 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分两次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第一次支付总服务费用的95%，第二次待考核合格后支付剩余的5%。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招商费用95%，即捌拾伍万壹仟零壹拾元（851010.00）整。

第五条 甲方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2)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当地最新的投资环境、基本情况、招商项目、国家和省市县扶持政策等相关资料，并确保提供资料的真实有效。

(3) 甲方拥有合作期内乙方提供的招商数据分析服务成果的使用权。当CEG联合招商运营管理服务中心正常运营中，到期协商续签，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须按本协议约定履行产业招商相关工作、招商咨询及分析服务和各项运营管理服务。

(2) 乙方负责运营人员的工作管理和指导，确保产业招商运营服务相关工作有序开展。

(3) 乙方运用自身资源及各界数据资源和产业体系资源，为甲方产业发展提供支持与帮助。

(4) 乙方确保服务项目及内容，按照约定执行。

(5) 乙方每季度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及成果，协商问题及下一步计划，并于每季度前15日汇报，每年度结束后15日内提交年度总结汇报。

第六条 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签订与履行须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内容透露给双方以外的其他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条款的应当承担因泄密给守约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项目信息及其他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供给原阳县辖区以外的单位，否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若未按照约定完成目标任务，将根据完成目标比例扣减乙方委托招商经费。

2. 在服务期限内，乙方推荐给甲方并经甲方认可的有效招商目标企业信息，乙方承诺不推荐给其他方，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由此产生的实际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缴。

如下情况除外：

(1) 乙方推荐给甲方的招商目标企业信息，甲方认为不符合原阳县招商目标企业的标准，未进行正式协议签订；

(2) 甲方和企业对接后，双方明确无法达成合作意向的。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者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者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者部分义务。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或者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2. 如发生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协议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但如果因为政策问题的影响，可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进行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责任。合作期限可根据实际情况而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

3. 如发生不可抗力，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自不可抗力发生后第一时间告知其他方，双方应立即协商解决问题的方案。如果不可抗力持续百天以上，且对本协议之履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则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协议。

第九条 适用法律和司法管辖

1.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 任何通过友好协商后不能解决的争议均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协议的签署、生效、履行、解释、修改和终止等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

第十条 附则

1.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附件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凡本协议内容中的通知、请求等事宜，均须采用微信、邮件、信函、传真等书面文字形式向对方进行函告。

3.本协议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在执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或违反协议。协议签订后如甲乙双方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的，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协议期限暂定一年，未书面解除，每年自动续延。于2026年2月14日在原阳县签订。

甲方（盖章）：原阳县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盖章）：郑州梓答产业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授权代表：



附件：1

产业运营服务清单

序号	大项	小项	服务内容
1	产业招商运营服务	招商运营服务	<p>为原阳县提供驻场专业运营服务。派驻场专业运营人员，负责运营中心日常的考察接待、推介宣讲、项目介绍、对接洽谈、招商引资等常规工作，协助甲方举办专业招商培训，邀请甲方参加乙方专家线上、线下招商实战培训。</p> <p>【全年目标任务：驻场接待考察、介绍、洽谈50个】</p>
2		数据分析服务	<p>为原阳县提供专业数据分析服务。在远程常态化专职开展产业链数据分析、目标企业分析、人才分析、企业测评等工作。围绕原阳县重点发展的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等优势产业和重点培育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及先进制造业等新兴产业，分析产业链重点招商目标企业，挖掘企业董监高股触达路径。包括不限于：产业龙头企业、上市企业以及专精特新等成长型企业；闽东南、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等重点经济带迁移企业。</p> <p>【全年目标任务：数据分析筛选目标企业50家】</p>
3		精准对接服务	<p>利用大数据分析成果，驻场招商运营专员多维分析、触达筛选符合原阳县产业发展定位的意向企业，协助完成政府与企业的线上或线下投资对接洽谈。有效对接指的是基于大数据分析成果转化形成的，包括不限于：赴外考察、来访调研、招商邀约、乡贤邀约、活动邀约、客商推荐等相关企业的对接洽谈。</p> <p>【全年目标任务：通过投资实力、投资意愿、合作风险等多维分析、触达筛选，对接意向企业25家】</p>
4		精准邀约	<p>根据原阳县政府赴外招商、考察拜访、招商推介、产业论坛等活动需求，提供目标企业、商协会、专家嘉宾等邀约服务。</p>

	服务	【全年目标任务：通过大数据分析、触达邀约25人】
5	招商引资建议服务	根据走访调研各大意向企业及目标企业，深度分析及研究企业需求及企业发展痛点，对比原阳县域经济的实际情况，提供专业的招商引资建议。 【全年目标任务：专业招商引资建议20个】
6	企业测评服务	根据政府招商实际需要，对重点考察目标企业，提供目标企业测评服务，从企业基本属性、产业属性、业务属性、价值属性、发展属性、风险属性等各维度进行评测，输出基于互联网大数据分析形成的企业测评简报。 【全年目标任务：目标企业测评报告5个】
7	驻晋江招商飞地服务	在晋江设立“原阳县驻晋江招商飞地”，为原阳县驻晋江对接福建企业、人才和资源提供挂牌、场地及会务服务，协助对接招商活动企业、人才和资源的邀约服务。 【全年目标任务：招商飞地挂牌1个、1场驻晋江招商活动邀约及场地】
8	投资签约落地产业项目	利用大数据分析成果，筛选符合原阳县产业发展定位，主要以食品和装备制造及汽车零部件为主的投资项目，协助政府与企业对接洽谈，促成项目投资协议签约。有效项目签约指的是基于大数据分析成果转化形成的，包括不限于：赴外考察、来访调研、招商邀约、乡贤邀约、活动邀约、客商推荐等转化的相关项目。 【全年目标任务：投资亿元以上签约落地产业项目3个。】

附件：2

产业运营考核方案

考核指标	权重	目标任务	单位	实际完成	完成比例	加权完成比例
招商运营服务	5%	50	个			
筛选企业服务	10%	50	家			
精准对接服务	10%	25	家			
精准邀约服务	10%	25	人			
招商建议服务	3%	20	个			
企业测评服务	2%	5	个			
驻晋江招商飞地服务	10%	1	场次			
投资签约落地产业项目	50%	3	个			
小计	100%					